

健康告知

- 1 被保险人目前及过往是否患有或被怀疑患有：

癌症、恶性肿瘤、肉瘤、包块、肿块、团块、肿物、息肉、结节、赘生物、新生物、囊肿、交界痣、白血病、原位癌、类癌、癌前病变、乙肝大三阳 (HBs-Ag+、HBc-Ab+且 HBe-Ag+)、慢性乙型或丙型肝炎、肝硬化、慢性萎缩性胃炎、溃疡性结肠炎、克罗恩病 (节段性肠炎)、性传播疾病、粒细胞缺乏、肿瘤标记物*或病理学检查异常。

- 2 被保险人最近 2 年内是否患有以下不适或症状：

反复头痛、长期发热、吞咽困难、咯血、呕血反复牙龈出血或鼻衄、肝区不适、甲状腺结节、淋巴结肿大、长期腹痛、腹水、血尿、便血或黑便、紫癜、贫血、消瘦 (体重 3 个月内下降超过 5 公斤)。

- 3 (女性适用) 被保险人目前及过往是否有：

不规则阴道出血、乳头异常溢液、糜烂或回缩、乳房表面皮肤凹陷、皱褶或皮肤收缩、宫颈肿物/上皮内瘤样病变/宫颈不典型增生、畸胎瘤、葡萄胎、绒毛膜癌或其他滋养细胞疾病。

- 4 被保险人目前及过往是否每天吸烟超过 40 支(包括但不限于香烟、雪茄、水烟、鼻烟等)，或者每周饮酒大于等于 50 个单位 (每一个饮酒单位相当于 1 杯(300ml)啤酒,半杯葡萄酒,1 两白酒)？被保险人的近亲属(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姐妹) 中是否有 2 位或 2 位以上在 60 周岁前被诊断为同一癌症？

- 5 被保险人在投保其他保险公司恶性肿瘤产品时是否被拒绝投保、延期、加费或除外？

- 6 目前从事的职业是否属于《特别职业表》内的化工业：

防腐蚀工、油制气工、炼焦工、焦炉机车司机、煤制气工、煤气储运工、硫酸铵生产工、过磷酸铵生产工、硫酸生产工、硝酸生产工、盐酸生产工、磷酸生产工、纯碱生产工、烧碱生产工、氟化盐生产工、缩聚磷酸盐生产工、气体深冷分离工、制氧工、工业气体液化工、二氧化硫制造工、脂肪烃生产工、橡胶生产工、化纤聚合工、其他有毒物品生产工、火药炸药业制造人员、子弹制造人员、火工品制造人员、烟花爆竹业人员。

注：肿瘤标志物*：甲胎蛋白（AFP）、癌胚抗原（CEA）、前列腺特异性抗原（PSA）、癌抗原 125（CA125）、癌抗原 199（CA199）、癌抗原 15-3（CA15-3）、癌抗原 50（CA50）、糖类抗原 242（CA242）、胃癌相关抗原（CA72-4）、铁蛋白（SF）、 β 2 微球蛋白（ β 2-MG）、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（NSE）、鳞状细胞癌抗原（SCCA）、核基质蛋白-22（NMP-22）、 α -L-岩藻糖苷酶（AFU），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（HCG）。

投保人应在对所有被保险人健康/职业状况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履行如实告知义务。投保人承诺完全知晓所有被保险人健康/职业状况。若被保险人健康/职业状况与上述告知内容不符：

（1）本公司有权不同意承保。

（2）若发生保险事故，本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，并有权不退还保险费。